



中国语法学史稿

龚千炎著

语文出版社

ZHONGGUO YUFAXUE SHIGAO

中 国 语 法 学 史 稿

龚 千 炎

YUWEN CHUBANSHE

语 文 出 版 社

ZHONGGUO YUFAXUE SHIGAO

中 国 语 法 学 史 稿

龚 千 炎

*

YUWEN CHUBANSHE CHUBAN

语 文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5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通县潮白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1/32 14印张 297千字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500

统一书号：9240·065 定价：2.40元

ISBN7-80006-054-3/H·16

序

龚千炎同志写了一本《中国语法学史稿》，要我在书的前面写几句话。我想借此机会说说我对于汉语语法研究所遇到的问题的感想。第一部正式讲汉语语法的书是《马氏文通》，到现在快有一百年了。在这一段时间里，出版了不少专著和论文，汉语语法研究所面临的原则性问题也渐渐被人们看清楚了。有哪些问题呢？我以为有三方面的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一般语法理论与汉语实际的问题。过去，中国没有系统的语法论著，也就没有系统的语法理论，所有理论都是外来的。外国的理论在那儿翻新，咱们也就跟着转。这不是坏事，问题是不论什么理论都得结合汉语的实际，可是“结合”二字谈何容易，机械地搬用乃至削足适履的事情不是没有发生过。

第二个问题是现代汉语语法和古代汉语语法的关系问题。按说，一种语言随着时间在变化，这种变化是渐进的，语音如此，语汇如此，语法也应该如此。可是汉语的历史有它的特殊的一面，就是有很长的一段时间，少说也有一千几百年吧，书面语即文言是脱离口语即方言而在原地踏步的。这样，现代汉语语法的面貌跟古代汉语语法的面貌就有相当大的差异，以致用现代汉语语法的架子，不管是哪一家的，去套古代汉语语法，都不那么合拍。就在古代汉语语法内部，时代

的差异也没有受到应有的注意。

第三个问题是现代汉语的口语和书面语的异同问题。书面语从最严肃的到最活泼的是一个连续体；同样，口语也有庄重和随便的分别，也是一个连续体。二者有重合的部分，又有各自独特的部分。讲现代汉语语法该拿什么做论述的对象？只讲重合的部分，不讲独特的部分？或者笼而统之不加分别？

这些问题过去不是没有人提出过，可是直到现在也还没有认认真真对待过。如果语法学史的作者能够从这几个角度审视这几十年里头发表的著作，那就不但能够更好的总结过去的成就，并且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指引未来的努力方向。我愿意把这点意思贡献给本书的作者和读者。

吕叔湘

1986.8.20

绪 论

中国语法学史是中国语言学史的一个分科，它研究中国语法学说发展的历史。中国语法学史又称汉语语法学史，我们着眼于地域观念，所以使用了前一个名字。

一 中国语法学史的对象和任务

中国语法学史应该研究我国古代是怎样论述语法现象的，后来又是怎样建立科学的语法系统并向前发展的，这中间出现了哪些重要的语法著作和语法学家，等等。

语法学史应该是一部既是语法学的又是历史的书。也就是说，我们既不能离开社会的发展来研究语法学的发展，也不能用社会的发展来代替语法学的发展。研究中我们必须注意克服两种倾向。一种是只把语言学史(包括语法学史)当做图解社会发展史的文献，认为社会的发展决定语法学的发展，有的甚至都可以直接从社会的发展中找到语法发展的原因；一种是只注意语法学而忽略社会因素，往往只是拼凑一系列互不连贯的语法著作的论述，至多再加上探索学者们之间的相互影响，显然，这只能算是评论文章的汇编，并不是科学的语法学史。

我们认为，应该具有真正的历史进化的观念，对语法论著进行连贯的有系统的分析。也就是说，应该历史地、动态

地、系统地研究语法学史。历史上每一位语语法学家、每一部语法著作都不是孤立存在的，有它的横向纵向联系，有它的前因后果，我们要紧密联系社会发展，从整体中把握个体。同时，既然在历史过程中人们对语法论著的看法、解释和评价是有变化的，那么，语法学史便应该描述和反映这一过程。语法著作的价值，既不能只凭作品产生的那个时代的评价，也不能只凭现在的评价来决定，而应该依据历代无数读者评价的综合以及累积过程。当然，我们站在现代的高度对它们进行判断也是完全必要的。

中国语法学史著作应该明确自己的研究对象，完成上述任务。具体说来，中国语法学史的任务是：

- (一) 阐述中国语法学酝酿、建立、发展的全过程，指出其发展趋势；
- (二) 正确评价重要的语语法学家及其代表著作在历史上的地位，继承其优秀传统；
- (三) 总结规律，借鉴前人，用以指导现代汉语语法的学习和研究。

二 中国语法学史的分期

语法学史的分期主要依据语法学自身的发展过程，而不应仅仅依据重大的政治变化或僵死的编年顺序。也就是说，语法学史分期要按照语法学的标准加以划定，它应该探索从一个规范体系到另一规范体系的变化，注意前一时期规范体系的余脉和下一时期规范体系的先兆及其连续性。

根据以上观点，我们把中国语法学史划分为以下四个时期：

(一) 酝酿、萌芽时期(公元前475—1897)

这一时期可以称为语法前时期。从战国一直到《马氏文通》的发表，经历了漫长的封建社会时代。特点是不成系统，只有零星的和片断的论述，并且都是为训译经籍服务的。

(二) 草创、模仿时期(1898—1937)

这个时期的特点是“移中就西”。无论是《马氏文通》还是《新著国语文法》，其间架都是模仿西方语法教本的，尽管它们对我国传统语文学也有所继承。

(三) 探索、革新时期(1938—1949)

这个时期的特点是反对模仿，主张革新。学者们借鉴西方的语言学理论，就汉语语法革新问题开展了讨论，同时根据汉语的特点创建了汉语语法新体系。

(四) 发展、繁荣时期(1949——)

这是汉语语法学的大发展和大繁荣的时期。其特点是语法知识在社会上广泛普及，各具特色的语法著作不断问世，同时在研究中“化西为中”，借鉴吸收西方的语言学研究方法，深入细致地分析描写汉语语法现象。这充分说明了，中国语法学已经进入了它的成熟阶段。

目 录

序	吕叔湘	(1)
绪论		(1)
一 中国语法学史的对象和任务		(1)
二 中国语法学史的分期		(2)
	酝酿、萌芽时期——草创、模仿时期——探索、	
	革新时期——发展、繁荣时期	
第一章 语法学研究的萌芽		
(公元前 475—1897)		(1)
第一节 语法学意识的萌芽		(2)
第二节 虚词的研究		(4)
	汉、魏晋时期对单个虚词进行解释——南北朝	
	以后对虚词加以分类说明——宋朝明确提出“实字”	
	“虚字”术语——明清两代虚词专著问世	
第三节 句读之学		(9)
第四节 语法学、句法		(11)
	唐宋以后出现“句法”“语法”的说法——长句、	
	短句、独字句——句式——省略——倒装——词语	
	的搭配	
第五节 语法学发展缓慢的原因		(14)
本章参考书目		

第二章 中国语法学的创立

(1898—1937)	(18)
第一节 中国语法学的奠基之作《马氏文通》.....	(18)
一 《马氏文通》的作者.....	(18)
二 《马氏文通》内容简介.....	(21)
三 《马氏文通》的语法体系.....	(23)
《马氏文通》的字类——《马氏文通》的句子成分 系统——《马氏文通》的位次说——《马氏文通》的句 读论	
四 《马氏文通》的评价.....	(31)
第二节 《马氏文通》以后的一批文言语法著作.....	(33)
一 语法学理论小书《国文法草创》.....	(34)
二 语法学与训诂结合的《高等国文法》及其它.....	(37)
三 叫喊革新的《中国文法通论》 和《国文法之研究》.....	(40)
第三节 白话文语法的代表作《新著国语文法》.....	(45)
一 《新著国语文法》的作者.....	(46)
二 《新著国语文法》的句本位语法.....	(48)
《新著国语文法》的词类——《新著国语文法》的 语句分析	
三 《新著国语文法》的评价.....	(61)
第四节 草创阶段的尾声.....	(63)
一 承先启后的《中国文法语文通解》.....	(64)
二 模仿语法学时期的总结《中国文法论》.....	(65)
本章参考书目	
第三章 语法学的革新时期 (1938—1949)	(74)

第一节	中国文法革新的宣言及讨论	(75)
一	中国文法革新的宣言书	(75)
二	中国文法革新讨论	(77)
	“一线制”和“双轴制”——词类的区分——文言 语法和白话语法——语法研究的对象	
第二节	一部颇具特色的语法著作	
	《中国文法要略》	(82)
一	《中国文法要略》的作者吕叔湘	(83)
二	《中国文法要略》内容介绍	(86)
	上卷“词句论”——下卷之上“表达论：范畴” ——下卷之下“表达论：关系”	
三	《中国文法要略》的特色及成就	(92)
第三节	一部反映汉语特点的语法	
	著作《中国现代语法》	(99)
一	《中国现代语法》的作者王力	(99)
二	《中国现代语法》的语法体系	(101)
	本书的编排——词类和词品——仂语——句类 和句式——句子成分——等立句和主从句	
三	《中国现代语法》的评价	(108)
第四节	中外语言特点比较的语法	
	论著《汉语语法论》	(114)
	作者师承的理论——著作的内容和体系——对 《汉语语法论》的评价	
第五节	美国结构主义的初步影响	(126)
	《国语单音词词汇》的“同形替代法”——全面应 用美国描写语言学方法的《国语入门》	
第六节	语法研究新领域的开拓	(130)

一 王力先生的历史语法研究	(130)
二 丁声树先生的历史语法研究	(131)
三 吕叔湘先生的历史语法研究	(133)
第七节 其他语法论著	(135)
一 吕叔湘先生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135)
二 一批所谓进步倾向的 现代汉语语法著作	(137)
本章参考书目	
第四章 新中国的语法学 (1949—)	(141)
第一节 建国初期的蓬勃景象	(142)
第二节 “匡谬正俗”的《语法修辞 讲话》及其他通俗语法著作	(145)
《语法修辞讲话》的贡献——《语法修辞讲话》的 系统——《语法修辞讲话》的学术价值——对《语法 修辞讲话》的评价——《语法学习》——《汉语语法常 识》——《语法初步》	
第三节 美国结构主义的初次成功运用	(154)
一 《北京口语语法》	(155)
二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	(156)
作者简介——《讲话》是一部划时代的语法著作 ——《讲话》创建了一个崭新的语法体系——《讲话》 对语法现象的细致描写——《讲话》的不足之处	
第四节 汉语词类问题的讨论	(174)
第五节 汉语主语宾语问题的讨论	(188)
第六节 学校语法教学的巨大进展	(203)
一 “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的产生	(204)

二	“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的语法体系	(208)
三	“暂拟汉语教学语法系统”的评价	(218)
第七节	汉语单句复句问题的讨论	(225)
第八节	五十年代汉语语法论著概观	(233)
一	中国第一部成体系的构词法 著作《汉语的构词法》	(234)
二	大学《现代汉语》教材的编写 北京大学中文系编《现代汉语》——杨欣安等编《现代汉语》	(240)
三	几本现代汉语语法著作 陆宗达、俞敏《现代汉语语法》上册——胡附、 文炼《现代汉语语法探索》——黎锦熙、刘世儒《中国语法学教材》	(246)
四	历史语法研究的巨大进展 王力《汉语史稿》中册——管燮初《殷虚甲骨刻辞的语法研究》——其他历史语法论著	(253)
第九节	六十年代前期的汉语语法研究	(259)
一	结构主义方法的进一步介绍和运用 朱德熙的《说“的”》、《句法结构》——吕叔湘的《说“自由”和“粘着”》、《关于“语言单位的同一性”等等》	(260)
二	几本显示停滞中的成绩的语言学论著 胡裕树主编《现代汉语》——高名凯《语法理论》—— 王力主编《古代汉语》	(278)
第十节	《汉语语法分析问题》、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及其它	(287)
一	继往开来的语法理论著作	

《汉语语法分析问题》	(288)
出版的意义和写作的意图——内容简介——本 书的评价——《现代汉语八百词》和《汉语口语语法》 ——《文法简论》和《汉语语法修辞新探》	
二 富于探索精神的《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298)
《“的”字结构和判断句》——《与动词“给”相关 的句法问题》——《汉语句法中的歧义现象》——体 系著作《语法讲义》——评论性小书《语法答问》	
三 八十年代的其他语法学论著	(311)
第十一节 三本大学通用的《现代汉语》(语法) 教材	(321)
胡裕树本、黄伯荣本、张静本“词类”比较—— 胡本、黄本、张本“词组”比较——胡本、黄本、张 本“析句方法”比较——张志公主编电大《现代汉语》	
第十二节 析句方法的讨论及全国语法 和语法教学讨论会	(330)
一 汉语句子分析方法的讨论	(330)
二 全国语法和语法教学讨论会	(337)
会议概况——《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的产 生及其意义	
第十三节 关于台湾省的汉语语法研究	(341)
一 《中国古代语法》及其他著作	(342)
二 《国语变形语法研究：移位变形》 及其他著作	(345)
本章参考书目	
全书的结束语（中国语法学的回顾和展望）	(356)
后记	(363)

附 录

在探索中前进	于根元(365)
一 在京郊的土岗上.....	(365)
二 从香山到延吉.....	(369)
三 又一条路——句型研究.....	(374)
四 请逻辑学帮忙.....	(379)
五 从人机对话看人跟人对话.....	(384)
六 从结构形式入手.....	(389)
七 形式和意义相互验证.....	(394)
八 从语言运用中寻求语法规律.....	(399)
九 注重口语的调查研究.....	(404)
十 把语法现象表现为数字.....	(409)
十一 另外几个研究侧面.....	(413)
十二 寄希望于未来.....	(419)
补记	(424)

第一章 语法研究的萌芽

(公元前475—1897)

我国是世界上最早研究语言的国家之一。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先秦哲学家就谈到了语言理论问题。例如战国末期的荀况(公元前335—公元前255)就在《正名篇》里谈到了实物与名称之间的关系问题：“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命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名有固善，径易而不拂，谓之善名。”他的意思是说：事物的命名无所谓合理不合理，人们在实践中互相约定这个事物叫什么就是什么，约定俗成就是合理的，不合于约定的名称就是不合理的。名称并非天然地要跟某一实物相当，只要人们约定某一名称跟某一实物相当就行了，约定俗成以后，也就是名实相符了。当然，名称也有好坏之分，如果在表达上能直截了当，人们很容易知道它的意义，不会引起误会，那就可说是好的名称。

在我国，训诂学和文字学也早就盛行。公元前二世纪，汉初学者就编写了解释经籍古语词义的专著《尔雅》，西汉末年扬雄的《方言》和东汉末年刘熙的《释名》也都是解释古语词义的著作。《尔雅》以后，训诂学历久不衰，各个朝代都有代表之作，如魏张揖的《广雅》、晋郭璞的《尔雅注》、宋陆佃的《埤雅》、明方以智的《通雅》、清王念孙的《广雅疏证》等。文

字学方面自从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诞生以后，也代有力作，如晋吕忱的《字林》、南朝梁顾野王的《玉篇》、唐颜师古的《匡谬正俗》、宋王洙等的《类篇》、辽僧行均的《龙龛手鉴》、明梅膺祚的《字汇》等。清代更是呈一时之盛，光是研究《说文解字》的书就有一百多种，并出现了所谓“说文四大家”：段玉裁《说文解字注》，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桂馥《说文解字义证》，王筠《说文句读》。

语音研究虽然起步稍晚，但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也就开始了，并且不断向前发展。先是有魏李登的《声类》和晋吕静的《韵集》，再是有按四声（平、上、去、入）分韵的梁代沈约的《四声谱》，接着出现了韵书中影响最大的隋陆法言的《切韵》和宋陈彭年等人的《广韵》，至于元代周德清的《中原音韵》，则更是一部系统严谨的科学著作。

可是，中国语法学却发展缓慢，直到《马氏文通》才建立了科学的系统。当然，古人对于语法现象还是有所论述的，对于语法的某个部门还是有所研究的。

第一节 语法意识的萌芽

从文献看来，语法意识的萌芽是很早的。训诂学还没有发展以前，一些经籍的注释中就时有发现。例如《公羊传》和《谷梁传》在训释鲁国编年史《春秋》中的词义和语句时，不但注意到词汇意义，而且注意到了语法意义，因而往往具有语法的意识。

《春秋·僖公十六年》：春王正月戊申朔，陨石于宋五；是月，六鹢退飞过宋都。